

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挂牌转让江阴南泰家纺用品有限公司
23.26%股权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8年6月5日至2018年7月17日，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南纺股份或公司）在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（以下简称交易中心）二次挂牌转让江阴南泰家纺用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江阴南泰）23.26%股权，最终确定江阴贵儒贸易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江阴贵儒）为受让方。2018年8月2日，公司与江阴贵儒在交易中心的鉴证下，就江阴南泰23.26%股权转让事项签署《产权交易合同》，成交价格8,374.00万元。具体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交易基本情况

公司第八届十八次董事会和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以不低于经国资备案的评估价值，具体确定为9,304.00万元作为挂牌底价，在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有的江阴南泰23.26%股权。股东大会授权经营层全权办理本次股权挂牌转让事宜，包括但不限于确定挂牌价格、签署相关协议、办理股权过户手续等。若一次挂牌未能征集到受让方，经营层有权按照产权交易规则降价继续挂牌，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审议。

2018年4月19日至2018年5月31日，公司所持江阴南泰23.26%股权转让项目在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开挂牌，挂牌价格为9,304.00万元，未能征集到意向受让方。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公司进行了二次挂牌，按照产权交易规则，二次挂牌价格不低于一次挂牌价格的90%，确定为8,374.00万元，其他挂

牌条件不变。二次挂牌起止日期为 2018 年 6 月 5 日至 2018 年 7 月 17 日。

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6 日、2018 年 4 月 3 日、2018 年 4 月 20 日、2018 年 6 月 5 日发布的相关公告。

二、交易进展情况

2018 年 7 月 18 日，公司收到交易中心关于江阴南泰 23.26%股权转让项目二次挂牌结果的函件（产权[2018]0621 号），在规定期限内，有江阴贵儒一家意向受让方前来报名。2018 年 7 月 20 日，公司向交易中心确认江阴贵儒的意向受让方报名资格。2018 年 7 月 25 日，江阴贵儒向交易中心缴纳交易保证金 2,513 万元。2018 年 7 月 27 日，公司向交易中心确认江阴贵儒受让方资格。2018 年 8 月 2 日，公司与江阴贵儒在交易中心的鉴证下签署《产权交易合同》（合同编号：2018320100CA0011）。

三、受让方基本情况

名称：江阴贵儒贸易有限公司

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20281MA1W8BY402

住所：江阴市滨江西路 2 号 5 号楼 307 室

法定代表人：魏利娟

注册资本：4,000 万元整

成立日期：2018 年 3 月 21 日

经营范围：纺织品、纺织原料、服装的销售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，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股权结构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比例
魏利娟	40%
安夏扉	35%
茆志强	25%

自然人魏利娟、安夏扉、茆志强为江阴贵儒的共同实际控制人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相关规定，魏利娟、安夏扉、茆志强与公司无关联关

系，江阴贵儒不属于公司关联方，本次股权转让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四、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

转让方（甲方）：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

受让方（乙方）：江阴贵儒贸易有限公司

鉴证方：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

（一）转让标的

南纺股份持有的江阴南泰家纺用品有限公司 23.26%股权。

（二）转让价款及支付方式、期限

按照国有产权交易的相关规定，南纺股份通过交易中心以公开挂牌转让的形式转让江阴南泰 23.26%股权，江阴贵儒通过挂牌后协议转让的方式以人民币 8,374 万元的价格受让标的股权。

江阴贵儒已向交易中心缴纳交易保证金人民币 2,513 万元，江阴贵儒应自合同生效次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交易中心一次性支付剩余的交易价款 5,861 万元（扣除已缴纳的保证金 2,513 万元）。

（三）职工安置方式

本次转让不涉及职工安置。

（四）债权、债务的承继和清偿办法

本次股权转让前江阴南泰的全部债权、债务在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，继续由江阴南泰享有和承担，江阴贵儒按照公司法的规定对江阴南泰的债权债务承担责任。

（五）转让标的交割

在江阴贵儒全部交易价款、交易服务费到达交易中心账户后，协议双方办理产权移交及股权变更手续。

（六）期间损益

江阴南泰自评估基准日至工商部门股权变更日期期间损益，由南纺股份按照原持股比例承担或享有。

（七）合同生效

本合同由甲、乙双方签字盖章，并经鉴证方签字盖章鉴证后生效。

五、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转让江阴南泰 23.26%股权有利于公司收回长期股权投资款并获取投资收益,预计将产生约 8,400 万元现金流入以及约 600 万元利润(未计期间损益及税费,最终金额以经审计数据为准),将对公司 2018 年度报表的非经常性损益产生影响。交易完成后,公司不再持有江阴南泰股权。

特此公告

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8 月 4 日